

收文編號：1100002316

議案編號：11003190710002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10年4月7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7250 號之 762

案由：衛生福利部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該部第 14 目「衛生福利資訊業務」凍結 1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衛生福利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8 日

發文字號：衛部會字第 1102460117N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大院審查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第 19 款第 1 項本部預算，凍結第 14 目「衛生福利資訊業務」100 萬元，俟向大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一案，檢陳書面報告 1 份，請察照。

說明：依據總統 110 年 2 月 9 日華總一經字第 11000013661 號令公布之「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陸、審議結果第 19 款衛生福利部主管第 1 項決議事項(四十四)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院黃委員秀芳、立法院莊委員競程、立法院林委員淑芬、立法院吳委員玉琴、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本部國會聯絡組、本部資訊處（均含附件）

衛生福利部

110 年度「衛生福利資訊業務」

預算凍結案報告(決議事項(四十四))

大院審議本部主管 110 年度預算，認為「長照 2.0」各項長照人員之規定與法規已逐漸完備，現行機制下雖各承接長期照顧服務人員繼續教育積分審查之單位訂有相關作業規範，但「長照人員繼續教育積分管理系統」之資訊化平臺建置仍未完成，恐不利後續繼續教育管理機制之運行，應儘快完成系統之建置。爰凍結「衛生福利資訊業務」預算 100 萬元，俟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以下謹就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 一、長照機構暨人員管理資訊系統於 108 年開發建置及上線，協助建立良好的長照機構與人員管理機制，並落實各類資料一致、完整及正確，確保資料來源即時性，同時支援各地方政府多元長照服務發展，以及提供完善之長照地理資源地圖，便利民眾使用。
- 二、有關「長照人員繼續教育積分管理系統」之資訊化作業，已列入長照機構暨人員管理資訊系統 109 年度功能增修案，並完成需求規劃及委外採購作業，預定於 110 年 7 月測試完成後上線。
- 三、本次功能增修除建置「長照人員繼續教育積分管理系統」，亦同時建立長照機構評鑑資訊作業，並納入老人福利機構管理功能，期能強化長照業務之推動。
- 四、綜上，編列經費辦理本計畫實有其必要性，為利業務持續推動，敬請惠予支持，准予動支。